## 共青团成都东软学院委员会

成东软团发〔2023〕7号

## 关于成都东软学院各学院开展 2023 年 春季学期团校的通知

## 各学院团委:

- 一代革命先驱李大钊曾说过:"青年者,国家之魂"。青年对于国家和社会的发展至关重要。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的讲话精神;为落实共青团深化改革、全面从严治团的有关要求,切实抓好团前教育,吸收政治过硬、积极要求上进的青年学生加入到共青团队伍中来,校团委决定在全校开展 2023 年春季学期团校,由各学院团委分团校严格按照相关要求组织开展。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活动主题
  - "青春践行二十大,强国有我新征程"
  - 二、活动时间
  - 2023年3月22日-2023年4月14日
  - 三、报名条件
- 1、热爱中国共产党, 热爱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 积极向党、 团组织靠拢;

- 2、品学兼优,无违纪情况,具有一定模范带头作用,有较高的政治思想觉悟;
  - 3、较强集体责任感强,同等条件下优先推选学生干部。

四、培训内容

学院根据团校主题自行拟定课程内容,课程内容应紧密围绕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深入感悟习近平总书记对青年学生的寄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回信精神,阅读《习近平与大学生朋友们》,学习贯彻绿色核能发展理等精心设计,多角度、多维度开展有思想、有内容、有特色的团校课程,引领团员青年回望百余年来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青年运动的光辉历程,让团员青年在艺术氛围中感悟信仰的力量,激励广大团员青年立鸿鹄志,做奋斗者,不负时代,不负韶华,不负党和人民的殷切期望。

五、其他事宜

团校结业后,请各学院提交以下材料至校团委邮箱tuanwei@nsu.edu.cn;

- 1、团校开班文件, 团校课程策划, 并附上 10 张团校照片(高 清图片并命名照片日期, 单独一个文件夹);
  - 2、每堂团课的课程资料、主持稿、优秀学员心得;
- 3、团校学员结业名单及综合成绩汇总(相关文件及公示名单各一份)。

其他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